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 軟 國 際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 軟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4)

授出股份獎勵

本公佈乃由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至17.06C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若干董事及本公司僱員授出合共145,460,000份獎勵，惟須獲選定僱員接納。每份獎勵代表有條件權利收取一股獎勵股份，惟須達成授出獎勵的若干條款及條件。獎勵股份將以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持有的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的方式結算。

授出獎勵的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獎勵日期(「授出日期」)：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選定僱員人數及類別：4名董事及120名僱員

授出獎勵股份數目	: 合共145,460,000股獎勵股份，其中20,996,000股獎勵股份授予董事及124,464,000股獎勵股份授予本公司僱員
授出獎勵股份的應付代價	: 無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 每股5.09港元
歸屬條件	: 選定僱員須自授出日期起至歸屬日期止持續受僱於本集團
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	: 授予各選定僱員的獎勵股份歸屬期約為2至8年；及將於二零三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或之前歸屬。
績效目標	: 須達成本公司與各選定僱員將予訂立的授出通知所載若干績效目標及其他規定後，方可歸屬獎勵。績效目標與(i)本集團的財務參數(如本集團的收入、溢利及一般財務狀況)有關；(ii)本集團的非財務參數(如本集團的策略目標、營運目標及未來發展計劃)有關；及／或(iii)與選定僱員職務及責任有關連的個人績效指標有關。

回扣機制

：倘若於歸屬日期或之前，選定僱員根據計劃規則不再屬僱員或被發現屬除外僱員，授予有關選定僱員之獎勵將自動失效。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否則任何人士被視為不再屬僱員之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有關人士做出任何欺詐或不誠實或嚴重行為失當之作為，不論其是否有關其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聘用或委聘，亦不論其是否導致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終止聘用或委聘有關人士；
- (b) 有關人士已被具管轄權的法院或政府機構宣佈或判定為破產，或其(在任何適用之寬限期屆滿後)未有償還其到期債項，或已經與債權人整體訂立任何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破產管理人已經接管其任何資產；
- (c) 有關人士被裁定犯有任何刑事罪行；或
- (d) 有關人士被裁定犯有證券及期貨條例或香港其他證券法律或規例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或規例(不時生效者)的任何罪行或違反上述條例、法律或規例，或須就此負上法律責任。

財務資助

：本集團沒有向選定僱員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便購買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

授予選定僱員的145,460,000股獎勵股份約佔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98%。經考慮股份於授出日期按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每股5.09港元，145,460,000股獎勵股份的價值約為740,391,400港元。

授予董事的獎勵

於上述已授出獎勵股份中，20,996,000股獎勵股份乃授予董事，詳情如下：

選定僱員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的職位	獎勵股份數目
陳宇紅博士	主席兼執行董事	9,996,000
何寧博士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5,000,000
唐振明博士	執行董事	5,000,000
楊德斌先生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承授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授出獎勵股份的理由及裨益

該計劃的宗旨乃為表彰若干僱員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而努力，同時亦為吸引合適人才加入，以促進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

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

於授出獎勵股份後，根據計劃授權可供日後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935股。

上市規則的涵義

向董事授出獎勵股份已獲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於選定僱員且已就向其本身授出獎勵股份放棄投票的相關董事除外）批准。

向董事授出獎勵股份亦構成彼等與本公司各自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因此，此事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3(6)條及第14A.95條項下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向僱員授出並於該選定僱員接納該授出後隨即歸屬於該僱員的獎勵股份已獲薪酬委員會批准，而董事會認為，向該僱員授出的獎勵股份的歸屬期（其為自授出日期起計少於12個月）屬適當及必要，因此舉能夠讓本公司向該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僱傭待遇以留住像彼這樣有價值及忠誠的人才，並吸引彼接受留在本集團並繼續受僱，以進一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增長，以及改善或創造彼對本集團的聯繫感及／或忠誠度。

承董事會命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宇紅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何寧博士（副主席）及唐振明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亞勤博士及高良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賴觀榮博士、巫麗蘭教授及楊德斌先生太平紳士。

* 僅供識別